

輸出鳥類衛生管理紀錄卡--表 2 之 1：基本資料表

本紀錄卡核發日期		本紀錄卡核發單位	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
申請人姓名	小明股份有限公司		
申請人聯絡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		
申請人聯絡電話	02-29603456		
飼養場所登記號碼			
飼養場所負責人姓名	王小明		
飼養場所名稱	小明動物舍		
飼養場所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		
飼養場所電話	0912345678		
動物飼養管理人姓名	王小明		
飼養場所全部鳥種清單 (學名 / 俗名):			
1	AGAPOMIS FISCHERI	FISCHER' S LOVEBIRD	牡丹
2	Myiopsitta monachus	MONK PARROT	和尚鸚哥

備註：

1. 本紀錄卡依據鳥類輸出產地檢疫作業辦法發給，有關土地、營利事業登記、畜牧、動物保護及保育等其他事宜請逕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2. 輸出鳥類衛生管理紀錄卡包含表 2 之 1 (基本資料表，共 2 頁) 與表 2 之 2 (個別衛生管理狀況表，頁數視飼養情況自行增印填寫)，兩表須共同存放，不得分開保存。每份輸出鳥類衛生管理紀錄卡之表 2 之 2 (個別衛生管理狀況表) 限用於單一鳥種。輸出鳥類衛生管理紀錄卡及其附件須保存兩年以上。
3. 飼養場所登記號碼○○○-□□□：○○○為轄區代碼 (台北市 TPC、台北縣 TPS、宜蘭縣 ILS、桃園縣 TYS、新竹縣 HCS、苗栗縣 MLS、臺中縣 TCS、彰化縣 CHS、南投縣 NTS、雲林縣 YLS、嘉義縣 CYS、臺南縣 TNS、高雄縣 KSS、屏東縣 PTS、臺東縣 TTS、花蓮縣 HLS、基隆市 KLC、新竹市 HCC、臺中市 TCC、嘉義市 CYC、臺南市 TNC、高雄市 KSC)；□□□為本紀錄卡核發單位自行編列之流水號 (自 001 至 999)。
4. 有底色之欄位資料不得變更，其餘資料如有異動，須註明異動日期。